



CONSTRUCTION
INDUSTRY COUNCIL
建造業議會

致各位建造業好友：

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

我們誠邀 閣下支持和捐助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關愛行動」）。

建造業議會發起及連同建造業界朋友推動「關愛行動」，為受新型冠狀病毒而須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強制檢疫或不幸染病的註冊建造業工人提供經濟援助及防疫物資，並向他們及其家屬送上關愛。在可行情況下，「關愛行動」亦會為業界提供主要防疫物資的支援。

我們希望「關愛行動」可團結建造業界及為社會發放正能量，一同抗疫。「關愛行動」的成功有賴 閣下的慷慨解囊。請參閱隨函附上的「關愛行動」細節及捐款表格。

我們期望您的參與。如需其他資料，請致電 2100 9006 或電郵至 leoiyen@cic.hk 與助理總監 – 註冊及科技基金李藹恩女士聯絡。



主席
陳家駒

2020年2月17日

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

目的：

「關愛行動」旨在：

1. 由建造業議會（議會）發起及連同建造業界朋友推動「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的相關事宜，為受新型冠狀病毒影響的註冊工友提供關愛及即時援助；及
2. 團結建造業界，為社會發放正能量。

背景：

新型冠狀病毒在中國多個省市和香港爆發，嚴重影響市民健康和社會運作。為了防止疫情擴散，香港政府頒布了嚴厲的隔離措施。

建造業前線工友，一般是以散工日薪制形式受聘，他們手停口停，假若不幸染病或需要隔離，將會承受很大的財政和家庭壓力。

議會發起並聯同建造業界同寅推動「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為受新型冠狀病毒影響的註冊工友提供即時援助。

服務對象：

A. 註冊建造業工人並須：

1. 持有有效建造業工人註冊證；及
2. 在 2020 年 2 月 17 日前已為註冊建造業工人；及
3. 提交：
 - (a)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發出的強制檢疫令（惟於 2020 年 2 月 17 日或以後因曾到訪內地入境香港而被強制檢疫的人士將不合資格申請）；或
 - (b)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醫院管理局轄下醫院發出的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證明書、住院及病假證明書。

B. 其他「關愛行動」管理委員會認為合適的建造業人士。

援助詳情：

1. 假若註冊工友被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要求強制隔離，強制隔離期間「關愛行動」提供每人每日港幣 300 元生活津貼，每人最多可獲港幣 4,200 元。
2. 假若有註冊工友不幸感染新型冠狀病毒，住院及病假期間「關愛行動」提供每人每日港幣 500 元生活津貼，每人最多可獲港幣十萬元。
3. 假若有註冊工友不幸感染新型冠狀病毒逝世，其直系家屬（父母、配偶或子女）可獲一筆過撫恤金港幣十萬元。
4. 為受強制隔離及染病的註冊工友提供關愛及主要防疫物資的支援。
5. 在可行情況下，為業界提供主要防疫物資的支援。

善款來源：

由香港建造業界持份者包括地產商、承建商、專門承造商、分包商、材料商、建造業從業員及社會人士共襄善舉。

行動督導：

議會和業界人士組成「建造業抗疫關愛行動管理委員會」負責籌款和管理所籌得的款項。

職權範圍：

1. 鼓勵香港建造業界持份者及社會人士共襄善舉；
2. 檢視「關愛行動」細節，就捐款情況及疫情發展更新「關愛行動」的內容及支援；
3. 監察及確保妥善運用籌得的款項；
4. 作為「關愛行動」的發言人；及
5. 審視「關愛行動」完成後的結算及淨餘款項（如有）的妥善運用。

成員組成：

召集人	
陳家駒	建造業議會主席
成員	
石禮謙	立法會議員
陳修杰	香港建造商會會長
潘樂祺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會長
張永豪	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主席
黃平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
待定 4-8 位	主要捐款及具代表性的建造業界人士
顧問	
盧偉國	立法會議員
謝偉銓	立法會議員

委任日期和任期：

任期日期由 2020 年 2 月 17 日開始至完成「關愛行動」。

執行機構：

「關愛行動」由議會統籌及提供後勤工作並負責相關行政費用。

運作詳情：

「關愛行動」由 2020 年 2 月 17 日開始運作至疫情完結為止。善款結算後所有淨餘款項（如有）將會平均捐贈與「建造業關懷基金」和「建造業關懷基金綜合服務中心」，協助在建造業意外不幸離世工友的家屬。

查詢詳情：

李藹恩女士 / 廖嘉敏女士

電話：2100 9000